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明环保”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伟明环保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意见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827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56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1.2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1,616.6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6,469.28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5,147.3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610390号《验资报告》。

二、 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公司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金额(万元)	项目实施主体
1	瑞安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31,641.40	20,000.00	瑞安公司
2	永康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25,082.56	8,000.00	永康公司
3	垃圾焚烧发电技术研究开发中心项目	10,097.00	5,147.32	伟明环保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金额 (万元)	项目实施主体
4	偿还银行贷款	18,500.00	12,000.00	温州公司
合计		85,320.96	45,147.32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对上述项目进行前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的自筹资金，并用于后续剩余投入。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项目投资需要，资金缺口将由公司自筹解决。

三、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为保证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并按计划达到预期收益，公司于本次发行完成前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部分募投项目，截至 2015 年 5 月 25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款项合计 52,726.82 万元，具体运用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金额 (万元)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 金额 (万元)	募集资金置换金 额 (万元)
1	瑞安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20,000.00	30,043.94	20,000.00
2	永康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8,000.00	22,682.88	8,000.00
3	垃圾焚烧发电技术研究开发中心项目	5,147.32	-	-
4	偿还银行贷款	12,000.00	-	-
合计		45,147.32	52,726.82	28,000.00

上述伟明环保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入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610435 号《关于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公司董事会已经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28,000.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四、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伟明环保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

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专项审核，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伟明环保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保荐机构同意伟明环保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徐慧芬
徐慧芬

周智辉
周智辉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2015年6月18日